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2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杨庆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庆华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庆华先生辞去前述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杨庆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庆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杨庆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